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全球总部园区 1010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彭华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博戈无锡同比例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5-085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5-086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5-087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5-088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